**采购文件**

**项目名称：大渡口区残疾人联合会2025年残疾人日间照料托养服务**

**采购人：重庆市大渡口区残疾人联合会**

**采购代理机构：中允科技咨询服务（重庆）有限公司**

**二〇二五年十月**

目 录

[第一篇 采购邀请书 - 2 -](#_Toc14705)

[第二篇 采购需求 - 4 -](#_Toc30189)

[第三篇 采购程序及方法、评审标准、无效响应和采购终止 - 7 -](#_Toc22746)

[第四篇 供应商须知 - 11 -](#_Toc18339)

[第五篇 合同条款及格式 - 14 -](#_Toc21133)

[第六篇 响应文件格式 - 15 -](#_Toc4659)

# **第一篇 采购邀请书**

中允科技咨询服务（重庆）有限公司（以下简称：采购代理机构）接受重庆市大渡口区残疾人联合会（以下简称：采购人）的委托，对大渡口区残疾人联合会2025年残疾人日间照料托养服务项目进行采购。欢迎符合资格的供应商前来参与报价。

## 一、采购内容

|  |  |  |
| --- | --- | --- |
| **包号及名称** | **最高限价（元）** | **成交供应商数量（名）** |
| 包1 大渡口区残疾人联合会2025年残疾人日间照料托养服务 | 108000.00 | 1 |

## 二、资金来源

财政预算资金，年度预算金额为人民币108000.00元。

## 三、供应商资格条件

（一）基本资格条件：

1.具有独立承担民事责任的能力；

2.具有良好的商业信誉和健全的财务会计制度；

3.具有履行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

4.有依法缴纳税收和社会保障资金的良好记录；

5.参加采购活动前三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

6.法律、行政法规规定的其他条件。

（二）本项目的特定资格要求：无。

## 四、采购有关说明

（一）凡有意参加采购的供应商，请于公告发布之日起至公告截止时间之前，在“行采家”平台（http://www.gec123.com）自行下载或到代理公司处领取本项目采购文件以及变更公告等采购前公布的所有项目资料，无论供应商领取和查看与否，均视为已知晓所有采购实质性要求内容。

（二）采购文件公告期限：公告发布之日起三个工作日。

（三）采购文件发售期限

1.采购文件发售期：2025年8月22日至2025年8月26日。

2.报名方式：（提示：采购代理机构对报名的潜在投标人信用记录进行查询）

在报名和采购文件发售期内，投标人到中允科技咨询服务（重庆）有限公司（线下：重庆市大渡口区思源路32号1-2幢裙楼负1-2，线上：zhongyun\_kjzxfw@qq.com）登记递交《采购文件发售登记表》，其报名才被接收。

（四）递交响应文件地点：重庆市大渡口区残疾人联合会会议室

（五）响应文件递交截止时间：2025年10月27日北京时间14:30

（六）供应商须满足以下要求，其响应文件才被接受：

1.于规定地点按时递交响应文件；

2.按规定登记递交了《采购文件发售登记表》。

**五、****保证金**

不设置。

**六、其他有关规定**

（一）单位负责人为同一人或者存在直接控股、管理关系的不同供应商，不得参加同一合同项（包）下的采购活动，否则均为无效响应。

（二）为采购项目提供整体设计、规范编制或者项目管理、监理、检测等服务的供应商，不得再参加该采购项目的其他采购活动。

（三）本项目的澄清文件（如果有）一律在“行采家”平台（http://www.gec123.com）上发布，请各供应商注意下载或前往采购代理机构处领取；无论供应商下载或领取与否，均视同供应商已知晓本项目澄清文件（如果有）的内容。

（四）超过响应文件截止时间递交的响应文件，恕不接收。

（五）采购费用：无论采购结果如何，供应商参与本项目采购的所有费用均应由供应商自行承担。

（六）本项目不接受联合体参与报价，否则按无效处理。

（七）本项目不接受合同分包行为，否则按无效处理。

（八）供应商列入失信被执行人、重大税收违法案件当事人名单、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及其他不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规定条件的供应商，将拒绝其参与本次采购活动。

## 七、联系方式

（一）采购人：重庆市大渡口区残疾人联合会

联系人：韩老师

电 话：023-68083385

地 址：重庆市大渡口区新山村街道钢花路302号附2-1

（二）采购代理机构：中允科技咨询服务（重庆）有限公司

联系人：王老师

电 话：15683514198

地 址：重庆市大渡口区思源路32号1-2幢裙楼负1-2

邮 箱：zhongyun\_kjzxfw@qq.com

# **第二篇 采购需求**

## ※一、项目概况

（一）项目基本情况：2025年残疾人日间照料服务，1项。日间照料服务对象为户籍地为大渡口区，处于就业年龄段、持有效《中华人民共和国残疾人证》的智力、精神及重度肢体且享受低保的残疾人，需照料人数为36人。

（二）服务范围：根据采购人提供的持证残疾人人员名单，结合传统节点及残疾人特点开展活动，为残疾人提供日间照料服务，每季度不少于2次。具体内容如下：

1.健康管理服务：提供健康生活习惯教育、健康生活运动指导、健康饮食宣教及相关活动等。

2.信息化服务（远程）：由专业社工和志愿者在项目实施周期内，每次活动计划确定前为每名服务对象提供电访服务，了解服务对象日常需求、需求变动。

3.心理慰藉服务：透过关怀访视与电话问安，针对特困独居残疾人定期电话关怀，提供沟通、情绪疏导与支持，必要时转介心理咨询专业。每次服务不低于60分钟。

4.组织专业人员为有需要的残疾人提供残疾人托举式就业、日常照料等。

（1）委托代办服务：由专业社工和志愿者为残疾人提供合法的，残疾人需要的委托代办需协助办理家庭日常事务。

（2）政策宣传咨询：由专业社工和志愿者入户宣传国家出台的新政策或者答疑残疾人对政策的疑惑。根据实际情况进行宣传。

（3）健康知识宣传：由专业志愿者入户宣传健康知识、每年每人至少1次。

（4）为有就业意愿的残疾人及家庭照料人员，开发适合这类残疾人的就业项目，帮助残疾人家庭创收。

（5）休闲娱乐包括但不限于以下内容：提供文康文体等活动空间与设备，例如棋牌、舞蹈、书画、文旅等陶冶身心之活动。每年每人至少1次。

（6）其他服务：根据中国残联发布的相关文件要求，结合服务对象的实际情况，为符合条件的残疾人提供其他日间照料的服务。

（三）服务地点：重庆市大渡口区。

（四）服务期：合同签订后1年。

（五）服务要求及标准：

（1）托养服务机构开展托养服务活动应满足《就业年龄段智力、精神及重度肢体残疾人托养服务规范》（GB/T 37516-2019）有关规定。

（2）托养服务机构应详细登记服务对象的姓名、年龄、性别、家庭住址、联系方式、家庭情况、残疾类别和残疾等级，并在满足服务对象隐私保护需求条件下开展针对服务对象需求、意愿的调研，按照“分类建档、精准关爱”原则建档并妥善保存。每次活动完成后，应对应更新各服务对象参与活动的情况。

（3）托养服务机构应保存每次活动开展过程的活动记录资料，包括参与残疾人签到表、联系方式、活动图文资料等内容，并在活动结束后完成书面的活动总结。

（4）托养服务机构须对工作中接触到的残疾人信息、统计信息严格保密,不得擅自泄露或私自向第三方提供,不得对外发布动态更新的相关数据；动态更新系统的用户账号及相关信息,不得泄露给其他单位和个人使用;相关数据仅限在涉残相关工作中使用,不得用于与残疾人工作无关及营利性活动。

## 二、考核方式

|  |  |  |
| --- | --- | --- |
| 序号 | 考核内容 | 分值 |
| 1 | 有日间照料管理制度（人员、财务、安全管理），并按照制度要求开展工作。 | 10分 |
| 2 | 结合传统节点及残疾人特点拟定年度活动计划（每季度1次），并按计划开展活动。 | 15分 |
| 3 | 有日间照料活动记录（参与残疾人签到表、联系方式、活动图文资料）及活动总结。 | 30分 |
| 4 | 建立残疾人活动档案，包括残疾人姓名、年龄、性别、家庭住址、联系方式、残疾类别、参与活动情况等详细信息。 | 10分 |
| 5 | 活动参加人数不低于服务总人数的80%。 | 15分 |
| 6 | 每季度对服务开展情况进行回访，就提供的活动是否合适、工作人员态度是否和善、活动方式是否感兴趣、开展频率是否恰当等进行询问，并就结果形成总结，对年度活动计划提出修改和完善。 | 10分 |
| 7 | 服务期间无重大安全责任事故发生。 | 10分 |
| 总分 |  | 100分 |

采购方组织人员对供应商每季度进行考核，≥90分的方可达标，计算本季度费用并于下个支付周期进行支付；小于90分的，不计算该季度费用，采购人有权单方面终止合同，对采购方及第三方造成损失的，供应商依法承担赔偿责任。

**※三、报价要求**

供应商报价应为人民币报价（单位：元），保留2位小数，第三位四舍五入，否则按照无效响应处理。

报价包括完成服务所需的人工费、劳务费、机械使用费、场地使用费、管理费、清洁费、通讯费、税费、利润等过程中所产生的一切费用。因成交供应商自身原因造成漏报、少报皆由其自行承担责任，采购方对此不予补偿。

## ※四、付款方式

（一）本项目不设置履约保证金；

（二）合同签订后，采购人向供应商支付合同金额的50%。

（三）供应商履行完全部合同义务并经采购人考核通过后，采购人10个工作日内向供应商支付至合同金额的100%。未通过采购方季度考核的，不计算该季度费用，结算时予以扣除；采购人选择终止合同的，供应商除依法承担对采购方及第三方造成损失的赔偿责任外，还应当退还采购人已支付的多余的费用。

注：采购人付款前供应商需提供合法有效的等额增值税普通发票，否则采购人有权拒绝付款并不承担由此产生的违约责任，供应商不得以此为由拒绝履行合同义务。

## ※五、其他

（一）采购人在日常监督检查过程中发现供应商配备的团队成员不尽职的，包括但不限于服务质量差、服务态度差等，采购人有权要求供应商按照采购文件要求立即更换。

（二）其他未尽事宜由采购方和成交供应商在采购合同中详细约定。

# **第三篇 采购程序及方法、评审标准、无效响应和采购终止**

## 一、程序及方法

（一）按采购文件规定的时间和地点进行。

（二）评审小组对各供应商的资格条件、响应文件的有效性、完整性和响应程度进行审查。

1.资格性审查。依据法律法规和采购文件的规定，对响应文件中的资格证明等进行审查，以确定供应商是否具备资格。资格性审查资料表如下：

|  |  |  |  |
| --- | --- | --- | --- |
| **序号** | **检查因素** | | **检查内容** |
| （一） | 基本资格条件 | 1.具有独立承担民事责任的能力 | 1.法人营业执照（副本）或事业单位法人证书（副本）或个体工商户营业执照或社会团体法人登记证书复印件。  2.供应商法定代表人（负责人/执行事务合伙人）身份证明或法定代表人（负责人/执行事务合伙人）授权代表委托书。 |
| 2.具有良好的商业信誉和健全的财务会计制度 | 供应商提供“基本资格条件承诺函”（格式详见第六篇） |
| 3.具有履行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 |
| 4.有依法缴纳税收和社会保障金的良好记录 |
| 5.参加政府采购活动前三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 |
| 6.法律、行政法规规定的其他条件 | 无 |
| （二） | 本项目的特定资格要求 | | 按“第一篇三、供应商资格要求（二）本项目的特定资格要求”的要求提交（如果有）。 |

注：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实施条例》第十九条“参加政府采购活动前三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中“重大违法记录”，是指供应商因违法经营受到刑事处罚或者责令停产停业、吊销许可证或者执照、较大数额罚款等行政处罚。行政处罚中“较大数额”的认定标准，按照“财政部关于《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实施条例》第十九条第一款“较大数额罚款”具体适用问题的意见（财库〔2022〕3 号）”执行。供应商可于响应文件递交截止时间前通过 “信用中国”网站(www.creditchina.gov.cn)、"中国政府采购网"(www.ccgp.gov.cn)等渠道查询信用记录。

2.符合性审查。依据采购文件的规定，从响应文件的有效性、完整性和对采购文件的响应程度进行审查，以确定是否对采购文件的实质性要求作出响应。符合性审查资料表如下：

|  |  |  |  |
| --- | --- | --- | --- |
| **序号** | **评审因素** | | **评审标准** |
| 1 | 有效性审查 | 响应文件签署或盖章 | 按采购文件“第六篇响应文件格式”要求签署或盖章。 |
| 法定代表人（负责人/执行事务合伙人）身份证明或授权委托书 | 法定代表人（负责人/执行事务合伙人）身份证明或授权委托书有效，符合采购文件规定的格式，签署或盖章齐全。 |
| 响应方案 | 每个包只能有一个响应方案。 |
| 报价唯一 | 只能有一个有效报价，不得提交选择性报价。 |
| 2 | 完整性审查 | 响应文件份数 | 响应文件正、副本数量（含电子文档）符合采购文件要求。 |
| 3 | 响应程度审查 | 实质性响应 | 采购文件第二篇“※”标注部分。 |
| 采购有效期 | 响应文件及有关承诺文件有效期为提交响应文件截止时间起90天。 |

（三）澄清有关问题。评审小组在对响应文件的有效性、完整性和响应程度进行审查时，可以要求供应商对响应文件中含义不明确、同类问题表述不一致或者有明显文字和计算错误的内容等作出必要的澄清、说明或者更正。供应商的澄清、说明或者更正不得超出响应文件的范围或者改变响应文件的实质性内容。

（四）评审小组要求供应商澄清、说明或者更正响应文件应当以书面形式作出。供应商的澄清、说明或者更正应当由法定代表人（负责人/执行事务合伙人）（或其授权代表）签署或者加盖公章。由授权代表签署的，应当附法定代表人（负责人/执行事务合伙人）授权书。

（五）评审小组采用综合评分法对所有供应商的响应文件和报价进行综合评分。综合评分法，是指响应文件满足采购文件全部实质性要求且按照评审因素的量化指标评审得分最高的供应商为成交候选供应商的评审方法。供应商总得分为价格、服务、商务等评定因素分别按照相应权重值计算分项得分后相加，满分为100分。

（六）评审小组各成员独立对每个有效响应（通过资格性审查、符合性审查的供应商）的文件进行评价、打分，然后汇总每个供应商每项评分因素的得分，并根据综合评分情况按照评审得分由高到低顺序推荐3名以上成交候选供应商，并编写评审报告。若供应商的评审得分相同的，按照最后报价由低到高的顺序排列推荐。评审得分且最后报价相同的，按照服务指标优劣顺序排列推荐。以上都相同的，按商务条款的优劣顺序排列推荐。

注：服务部分得分为0分的供应商不得成为成交候选供应商，保留其合格供应商资格。

## 二、评审标准

|  |  |  |  |  |
| --- | --- | --- | --- | --- |
| **序号** | **评分因素及权值** | **分值** | **评分标准** | 说明 |
| 1 | 报价  (30%) | 30 | 满足资格性、符合性要求且报价最低的供应商的报价为基准价，其报价分为满分。其他供应商报价分统一按照下列公式计算：  报价得分=（基准价/供应商报价）×价格权值×100 | 保留2位小数，第三位四舍五入。 |
|  | 服务部分（70%） | 70 | 一、服务方案内容完整性及合理性（18分）  服务方案应完整响应本项目所有采购服务需求内容。服务方案内容详尽完整，过程科学合理的，得18分；内容详尽完整，过程比较合理，实际执行中可能有瑕疵但不影响工作目标实现的，得12分；内容不够详尽完整或过程不够合理，实际执行中存在漏洞较大可能影响工作目标实现的，得6分；未编制或不可行的，得0分。 | 评审小组根据供应商递交的服务方案进行独立评审，供应商服务部分最终得分为评审小组各成员打分的算术平均值（保留2位小数，第三位四舍五入）。 |
| 二、对本项目的基本认识（21分）  包含但不限于本项目背景、涉及工作的具体内容、目标。认识清晰充分，得21分；认识较清晰充分，存在较小偏差，得14分；认识不够清晰充分，存在较大偏差，得7分；未提供或存在极大偏差，得0分。 |
| 三、质量控制方案（15分）  包括但不限于活动策划、人员安排、团队管理等。方案详尽科学，能最大程度保证工作目标实现的，得15分；方案较详尽合理，存在瑕疵，但能保证工作目标基本实现的，得10分；方案不够详尽合理，存在缺陷，无法保证工作目标完整实现的，得5分；未提供或方案不合理的，得0分。 |
| 四、应急预案（15分）  供应商自行分析列举包括但不限于服务期间发生的各类安全事故以及其他可能遇到的问题，并就此提出对应的应急预案。分析详尽且应急处理方案科学的，得 10分；分析详尽但部分非关键性问题应急处理方案不够科学合理的，得 7 分；分析详尽但部分关键性问题处理方案不够合理或者分析不够详尽的，得 4 分；方案不合理或未提供方案的，得 0 分。 |

## 三、无效响应

供应商发生以下条款情况之一者，视为无效响应，其响应文件将被拒绝：

（一）供应商不符合规定的资格条件的；

（二）供应商未通过符合性审查的；

（三）供应商所提交的响应文件未按“第六篇响应文件格式要求”要求签署或盖章的；

（四）供应商的报价超过采购预算或最高限价的；

（五）单位负责人为同一人或者存在直接控股、管理关系的不同供应商，参加同一合同项（包）报价的；

（六）为采购项目提供整体设计、规范编制或者项目管理、监理、检测等服务的供应商再参加该采购项目的其他采购活动的；

（七）法律法规和采购文件规定的其他无效情形。

## 四、采购终止

出现下列情形之一的，采购人或者采购代理机构应当终止本次采购活动，发布项目终止公告并说明原因，重新开展采购活动：

（一）因情况变化，不再符合规定的采购方式适用情形的；

（二）出现影响采购公正的违法、违规行为的；

（三）在采购过程中符合要求的供应商或者报价未超过采购预算的供应商不足3家的。

（四）项目出现其他实质性影响，可能导致项目无法正常开展的情形。

## **第四篇 供应商须知**

## 一、采购费用

参与采购的供应商应自行承担编制及递交响应文件的所有费用，无论采购结果如何，采购人和采购代理机构在任何情况下，均无义务、无责任承担任何相关费用。

## 二、采购文件

（一）采购文件由采购邀请书、采购需求、供应商须知、采购程序及方法、评审标准、无效响应和采购终止、供应商须知**、**合同条款及格式**、**响应文件格式六部分组成。

（二）采购人（或采购代理机构）所作的一切有效的书面通知、修改及补充，都是采购文件不可分割的部分。

（三）采购文件的解释

供应商若对采购文件存在疑问，须于提交响应文件截止日前1个工作日，以书面形式向采购人（或采购代理机构）申请澄清，后者将视情况予以处理或答复。如供应商未提出疑问，视为完全理解并同意本采购文件。一经进入采购程序，即视为供应商已详细阅读全部文件资料，完全理解采购文件所有条款内容并同意放弃对这方面有不明白及误解的权利。

（四）评审的依据为采购文件和响应文件（含有效的书面承诺）。评审小组判断响应文件对采购文件的响应，仅基于响应文件本身而不靠外部证据。

## 三、报价要求

（一）响应文件

1.供应商应当按照采购文件的要求编制响应文件，并对采购文件提出的要求和条件作出实质性响应，响应文件原则上应采用软面装订，并编制完整的页码及目录。

2.响应文件组成

响应文件包括‘第六篇响应文件格式’所规定的部分和供应商所作的一切有效补充、修改和承诺等文件。供应商应按照“第六篇响应文件格式”规定的目录顺序组织编写和装订，也可在基本格式对表格进行扩展，未规定格式的由供应商自定格式。

（二）联合体

不允许。

（三）采购有效期：响应文件及有关承诺文件有效期为提交响应文件截止时间起90天。

（四）修正错误

1.若供应商所递交的响应文件中的价格出现大写金额和小写金额不一致的错误，以大写金额修正为准。

2.评审小组按上述修正错误的原则及方法修正供应商的报价，供应商同意并签字确认后，修正后的报价对供应商具有约束作用。如果供应商不接受修正后的价格，将失去成为成交供应商的资格。

（五）提交响应文件的份数和签署

1.响应文件一式四份，其中正本一份、副本二份，电子文档一份（电子文档应与纸质文件正本一致，不一致时以纸质文件正本为准，采用U盘作为电子文档载体）。副本可为正本复印件，应与正本一致，如出现不一致情况以正本为准。

2.响应文件须按照采购文件中‘第六篇响应文件格式’的要求签署或盖章。

（六）响应文件的递交

响应文件的正本、副本以及电子文档均应密封送达递交地点，应在封套上注明项目名称、供应商名称。若正本、副本以及电子文档分别进行密封的，还应在封套上注明“正本”“副本”“电子文档”字样。

（七）供应商参与人员

各个供应商应当派1名代表（法定代表人（负责人/执行事务合伙人）或其授权代表）参与采购。

## 四、成交供应商的确认和变更

（一）成交供应商的确认

采购代理机构应当在评审结束后2个工作日内将评审报告送采购人确认。采购人应当在收到评审报告后5个工作日内，从评审报告提出的成交候选供应商中，按照排序由高到低的原则确定成交供应商，也可以书面授权评审小组直接确定成交供应商。采购人逾期未确定成交供应商且不提出异议的，视为确定评审报告提出的排序第一的供应商为成交供应商。

（二）成交供应商的变更

成交供应商拒绝与采购人签订合同的，采购人可以按照评标报告推荐的成交候选供应商顺序，确定排名下一位的候选人为成交供应商，也可以重新开展采购活动。

## 五、成交通知

（一）成交供应商确定后，采购代理机构将在“行采家”平台（http://www.gec123.com）上发布成交结果公告。

（二）结果公告发出同时，采购代理机构将以书面形式发出《成交通知书》。《成交通知书》一经发出即发生法律效力。

（三）《成交通知书》将作为签订合同的依据。

## 六、采购代理服务费

（一）本项目采购代理服务费由成交供应商于领取成交通知书前一次性足额向采购代理机构支付，收取标准按照固定金额3000.00元执行。

## 七、交易服务费

具体以行采家平台最新规定为准。咨询电话：023-88158017

## 八、签订合同

（一）采购人原则上应在成交通知书发出之日起三十日内和成交供应商签订采购合同，无正当理由不得拒绝或拖延合同签订。所签订的合同不得对采购文件和供应商的响应文件作实质性修改。其他未尽事宜由采购人和成交供应商在采购合同中详细约定。

（二）采购文件、供应商的响应文件及澄清文件等，均为签订采购合同的依据。

（三）合同生效条款由供需双方约定，法律、行政法规规定应当办理批准、登记等手续后生效的合同，依照其规定。

## 九、项目验收

合同执行完毕，采购人或采购代理机构原则上应在3个工作日内组织履约情况验收，不得无故拖延或附加额外条件。

# **第五篇 合同条款及格式**

甲方（需方）：\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 计价单位：\_\_\_\_\_\_\_\_\_\_\_\_

乙方（供方）：\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 计量单位：\_\_\_\_\_\_\_\_\_\_\_\_\_

经双方协商一致，达成以下购销合同：

|  |  |  |  |  |  |
| --- | --- | --- | --- | --- | --- |
| 项目名称 | 数量 | 总价 | | 实施时间 | 实施地点 |
|  |  |  | |  |  |
| 合计人民币（小写）： | | | | | |
| 合计人民币（大写）： | | | | | |
| 一、服务要求： | | | | | |
| 二、考核方式： | | | | | | |
| 三、付款方式： | | | | | | |
| 四、违约责任：  按《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执行，或按双方约定。（采购人应按项目实际情况完整填写） | | | | | | |
| 五、其他约定事项：  1.采购文件及其澄清文件、响应文件和承诺是本合同不可分割的部分。  2. 本合同如发生争议由双方协商解决，协商不成向需方所在地仲裁机构提请仲裁。  3.本合同一式\_\_份， 需方\_\_份，供方\_\_份，具备同等法律效力。  4.其他： | | | | | | |
| 需方：  地址：  联系电话：  授权代表： | | | 供方：  地址：  电话：  传真：  开户银行：  账号：  授权代表：  （本栏请用计算机打印以便于准确付款） | | | |
| 备注： | | | | | | |

签约时间： 年 月 日 签约地点：

**第六篇 响应文件格式**

*[提示：供应商应自行编制响应文件封面、目录，响应文件格式中斜体提示文字，供应商应在阅读后自行删除。]*

一、响应函

二、采购需求响应偏离表

三、服务方案（格式自定）

四、资格条件

（一）法人营业执照（副本）或事业单位法人证书（副本）或个体工商户营业执照或社会团体法人登记证书复印件

（二）法定代表人（负责人/执行事务合伙人）身份证明书或授权委托书

（三）基本资格条件承诺函

五、其他资料

（一）其他与项目有关的资料

**一、响应函**

**响应函**

（采购代理机构名称）：

我方已收到 （项目名称）的采购文件，并经过仔细研究，决定参与该项目的采购活动。

1.我方愿意按照采购文件中的一切要求，提供本项目服务，报价为人民币 （大写： ）。

2.我方现提交的响应文件包括：正本\_\_份，副本\_\_份，以及电子文档\_\_份。

3.我方承诺：本次采购的有效期为提交响应文件截止时间起90天，此承诺符合采购相关规定，确保了文件保存的合规性。

4.我方已全面理解并接受贵方采购文件中的所有规定、要求及评审办法。

5.在整个采购过程中，我方若有违规行为，接受按照有关规定及采购文件之规定给予惩罚。

6.我方若成为成交供应商，将按照最终结果签订合同，并且严格履行合同义务。本承诺函将成为合同不可分割的一部分，与合同具有同等的法律效力。

7.若我方成为成交供应商，我方保证在收到成交通知书后，立即向采购代理机构及行采家平台支付采购文件中规定的采购代理服务费及平台服务费。

8.我方未为采购项目提供整体设计、规范编制或者项目管理、监理、检测等服务。

供应商（公章）签署：

地址：

电话： 传真：

网址： 邮编：

联系人：

年 月 日

**二、采购需求响应偏离表**

项目号：

采购项目名称：

|  |  |  |  |
| --- | --- | --- | --- |
| 序号 | 采购需求 | 响应情况 | 偏离说明 |
|  |  | 提醒：请注明具体内容以及响应文件中具体内容的位置（页码）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供应商： 法定代表人（负责人/执行事务合伙人）

（或其授权代表）：

（供应商公章） （签署或盖章）

年 月 日

注：

1.本表即为对本项目“第二篇 采购需求”中所列条款进行比较和响应；

2.本表可扩展。

**三、服务方案（格式自定）**

## 四、资格条件

（一）法人营业执照（副本）或事业单位法人证书（副本）或个体工商户营业执照或社会团体法人登记证书复印件

（二）法定代表人（负责人/执行事务合伙人）身份证明书或授权委托书

*[提示：供应商根据实际情况，自行选择“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书”或“法定代表人授权委托书”，不提供部分无需保留，可自行删除]*

法定代表人（负责人/执行事务合伙人）身份证明书

项目名称：

致： （采购代理机构名称）：

（法定代表人/负责人/执行事务合伙人姓名）在 （供应商名称）任 （职务名称）职务，是（供应商名称） 的法定代表人（负责人/执行事务合伙人）。

特此证明。

（供应商公章）

年 月 日

法定代表人（负责人/执行事务合伙人）电话：XXXXXXX 电子邮箱：XXXXXX@XXXXX

附：法定代表人（负责人/执行事务合伙人）身份证正反面复印件

|  |  |
| --- | --- |
| （国徽面） | （人像面） |

注：若为法定代表人（负责人/执行事务合伙人）办理并签署响应文件的，提供此文件；联合体参与的，法定代表人（负责人/执行事务合伙人）身份证明书由联合体主办方（主体）出具。

法定代表人（负责人/执行事务合伙人）授权委托书

项目名称：

致： （采购代理机构名称）：

（名字）是 （供应商名称）的法定代表人（负责人/执行事务合伙人），特授权 （被授权人姓名及身份证代码）代表我单位全权办理上述项目的报价、签约等具体工作，并签署全部有关文件、协议及合同。

我单位对被授权人的签署负全部责任。在撤销授权的书面通知以前，本授权书一直有效。被授权人在授权书有效期内签署的所有文件不因授权的撤销而失效。

被授权人（签署或盖章） ： 供应商法定代表人（负责人/执行事务

合伙人）（签署或盖章）：

附：法定代表人（负责人/执行事务合伙人）及被授权人身份证正反面复印件

|  |  |
| --- | --- |
| （国徽面） | （人像面） |
| （国徽面） | （人像面） |

（供应商公章）

年 月 日

被授权人电话：XXXXXXX 电子邮箱：XXXXXX@XXXXX

注：若为法定代表人（负责人/执行事务合伙人）授权他人办理并签署响应文件的，提供此文件；联合体参与的，授权委托书由联合体主办方（主体）出具。

（三）基本资格条件承诺函

**基本资格条件承诺函**

致 （采购代理机构名称）：

（供应商名称）郑重承诺：

1.我方具有良好的商业信誉和健全的财务会计制度，具有履行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具有依法缴纳税收和社会保障金的良好记录，参加本项目采购活动前三年内无重大违法活动记录。

2.我方未列入在信用中国网站（www.creditchina.gov.cn）“失信被执行人”、“重大税收违法案件当事人名单”中，也未列入中国政府采购网（www.ccgp.gov.cn）“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中。

3.我方在采购项目评审（评标）环节结束后，随时接受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的检查验证，配合提供相关证明材料，证明符合采购文件规定的供应商基本资格条件。

我方对以上承诺负全部法律责任。

特此承诺。

（供应商公章）

年 月 日

## 五、其他资料

（一）其他与项目有关的资料

其他与项目有关的资料（自附）：供应商总体情况介绍、其他与本项目有关的资料等。

（结束）

**采购文件发售登记表**

|  |  |  |  |
| --- | --- | --- | --- |
| 项目名称 |  | | |
| 供应商名称（公章） |  | | |
| 联系人 |  | 手机 |  |
| 办公电话 |  | 传真 |  |
| 邮箱 |  | | |
| 单位地址 |  | | |